

#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 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 1.双拥办公经费（双拥考核要求，含羽毛球、篮球比赛）
- 2.两节慰问（含党建 20 万）
- 3.维稳接访
- 4.市直企业退休“两参”人员生活补助
- 5.退役士兵专项经费（含自谋职业补助、一次性经济补助、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
- 6.新办公用房房租和运行费
- 7.上年结转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建设项目
- 8.新办公室消防及空调设备安装项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双拥办公经费（双拥考核要求，含羽毛球、篮球比赛）						
主管部门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39.3	38.7	10	98.5%	9.85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45	39.3	38.7	10	98.5%	9.8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军政军民团结的决策部署及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国防和军队建设，着力推进军民融合发展、切实保障双拥工作日常办公需要，深入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活动。			贯彻落实决策部署及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国防和军队建设，着力推进军民融合发展、切实保障双拥工作日常办公需要，深入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活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参加省双拥杯乒乓球比赛	1次	完成	8	8	
			指标 2: 举办市双拥杯羽毛球比赛	1次	完成	7	7	
		质量指标	指标 1: 满足日常办公需要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5	
			指标 2: 加强军民团结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5	5	
			指标 3: 保障群众性、社会化双拥活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双拥办公经费开支	全年	持续全年	5	5	
			指标 2: 参加省双拥杯乒乓球比赛	9月份前	完成	3	3	
			指标 3: 举办市双拥杯羽毛球比赛	10月份前	完成	2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双拥办公经费	≤30万元	28.7万元	6	6	
	指标 2: 参加省双拥杯乒乓球比赛		≤5万元	2万元	1	1		
	指标 3: 举办市双拥杯羽毛球比赛		≤10万元	9万元	3	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有效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国防和军队建设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8	8	
			指标 2: 增强军民互动，促进群众性、社会化双拥活动蓬勃发展	持续增强	持续增强	7	7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形成党政主导、军地互动、社会支持、全民参与的社会化“大双拥”格局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8	8		
	指标 2: 密切军政军民关系，促进群众性、社会化双拥活动蓬勃发展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7	7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省双拥杯乒乓球比赛参与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指标 2: 市双拥杯羽毛球比赛参与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9.85	

注：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两节慰问(含党建 20 万)						
主管部门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	239.95	237.04	10	98.8%	9.88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40	239.95	237.04	10	98.8%	9.8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	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维护军队退役人员稳定,为地方建设贡献力量;激励现役军人热爱军营、安心服役,提高练兵打仗热情和本领;强化党员教育管理,建设模范基层党组织,推动机关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建设让党和人民满意的机关。			社会环境和谐稳定,维护军队退役人员稳定,为地方建设贡献力量,较好实现激励现役军人热爱军营、安心服役,提高练兵打仗热情和本领;强化党员教育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慰问部队	14 个, 22 批次	14 个, 22 批次	5	5	
			指标 2: 慰问重点优抚对象、执行重大任务现役官兵、边防现役官兵、优秀退役军人及“两参”退役士兵	400 人左右	407 人	5	5	
			指标 3: 慰问荣军医院、荣康医院、军休所、光荣院	500 人左右	489 人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慰问品合格率	100%	100%	8	8	
			指标 2: 满足党建工作需要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7	7	
		时效指标	指标 1: 慰问完成时间	每年“八一”、春节前后慰问	年底前完成	5	5	
	指标 2: 党建工作		按照序时进度	持续全年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两节”慰问	≤ 220 万元	218 万元	8	8		
		指标 2: 党建工作	≤ 20 万元	19.04 万元	2	2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军队战斗力,推进军地共建,升华军民鱼水情	不断促进	不断促进	5	5	
			指标 2: 群体人员稳定,营造双拥的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促进军地融合发展,不断巩固和发展军政军民团结的良好局面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8	8			
	指标 2: 推进军地和谐,促进社会环境稳定	有效影响	有效影响	6	6			
	指标 3: 强化党员教育管理,建设模范基层党组织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6	6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慰问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9.88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 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维稳接待						
主管部门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	88.38	88.32	10	99.9%	9.99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95	88.38	88.32	10	99.9%	9.9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退役军人信访工作能力; 及时处置信访事项,化解矛盾,实现信访降量退位; 对困难退役军人信访的,开展慰问救助,体现党和政府关爱。				大大提升退役军人信访工作能力; 实现及时处置信访事项,实现信访降量退位;开展慰问救助生活困难退役军人,体现党和政府关爱。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部、省两级信访总量	300 件	≤300 件	5	5	
			指标 2: 信访工作人员培训	150 人次	176 人次	5	5	
			指标 3: 开展慰问救助	30 人次	63 人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信访办结率	≥95%	≥95%	5	5	
			指标 2: 培训合格率	≥95%	≥95%	5	5	
			指标 3: 慰问救助产品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信访办结时限	60 日内	60 日内	2	2	
			指标 2: 培训时间	3 天	2022 年底	3	3	
			指标 3: 慰问救助时间	常态化慰问	完成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信访工作人员培训	≤5 万元	3 万元	2	2	
	指标 2: 慰问救助		≤50 万元	48.82 万元	4	4		
	指标 3: 维稳费用		≤40 万元	37 万元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重大活动和重要时段涉军群体稳定	无涉军群体重大事件发生	无涉军群体重大事件发生	10	10	
			指标 2: 信访队伍业务能力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让退役军人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爱	持续影响	持续向好	5	5		
	指标 2: 信访总量下降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信访人员满意率	≥90%	95%	5	5		
		指标 2: 慰问救助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99.99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 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市直企业退休“两参”人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	96	88.53	10	92.2%	9.22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96	96	88.53	10	92.2%	9.2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部、省厅文件要求,积极营造和谐稳定社会环境,不断维护提升退役军人社会地位和幸福感、获得感。				补助款和提标款及时、足额发放,通过发放困难补助,使企业退休两参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企业退休两参人员困难补助发放人数	110 人左右	104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2: 补助调整标准按规定执行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生活补助拨付时间	每月拨付	每月拨付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市直企业退休“两参”人员生活补助	≤96 万元/年	88.53	10	10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人员生活情况得到改善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8	8	
			指标 2: 维护广大退役士兵合法权益	持续增强	持续增强	7	7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营造关心关爱社会氛围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8	8		
		指标 2: 促进涉军群体人员稳定	不断促进	不断促进	7	7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两参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9.22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 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专项经费（含自谋职业补助、一次性经济补助、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	81	47.8	10	59%	5.9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86	81	47.8	10	59%	5.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维护社会稳定;及时足额发放退役士兵经济补助,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维护退役军人群体稳定,为地方建设贡献力量;全面落实退役士兵优惠政策,完成年度安置任务。				按时足额发放了自谋职业金和退役士兵经济补助,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维护退役军人群体稳定,为地方建设贡献力量。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发放退役士兵自谋职业金		依据申请人数发放	已完成	5	5	
			指标 2: 随军家属补助人数		依据申请人数发放	已完成	5	5	
			指标 3: 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人数		依据申请人数发放	已完成	5	5	
			指标 4: 发放参战人员保险费用		依据申请人数发放	已完成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各项经费支出合规、足额拨付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自谋职业补助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3	3	
			指标 2: 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3	3	
			指标 3: 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4	4	
	成本指标	指标 1: 自谋职业补助及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金额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3	3		
		指标 2: 随军家属补助金额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3	3		
		指标 3: 退役士兵生活困难补助金额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维护广大退役士兵合法权益		持续坚持	持续坚持	8	8	
			指标 2: 促进群体人员稳定,保障军地		持续坚持	持续坚持	7	7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促进国防建设,增强军地军民融合发展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8	8			
	指标 2: 营造关心关爱退役士兵氛围,社会环境稳定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7	7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退役军人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5.9	本年度申请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自谋职业补助退役军人数小于预期。	

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得分。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 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办公用房房租和运行费						
主管部门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	75	74.8	10	99.7%	9.97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75	75	74.8	10	99.7%	9.9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因工作需要,续租办公用房,更好地为退役军人服务,扎实开展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维护政府机关良好形象和军人事务工作严肃性。			续租办公用房,更好地为退役军人服务,扎实开展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维护政府机关良好形象和军人事务工作严肃性。				
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办公用房运行	1800 平米	1800 平米	8	8	
			指标 2: 支付房租	1 年	1 年	7	7	
		质量指标	指标 1: 符合物业管理服务有关规定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2022 年	全年	全年	5	5	
			指标 2: 支付房租时间	每年	9 月份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支付房租费用	70 万元	70 万元	10	10		
		指标 2: 维修运行费用	5 万元/年	5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改善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 环境	大大改善	大大改善	5	5	
			指标 2: 满足城市文明创建和规范办 公要求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5	5	
			指标 3: 便于应对大规模来访活动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 1: 更好的为退役军人服务, 扎 实开展退役军人事务工作	持续增强	持续增强	8	7		
		指标 2: 维护政府机关形象和退役军 人事务工作的严肃性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8	7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5%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9.97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 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附件 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29	47.29	37.53	10	79.36%	7.94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47.29	47.29	37.53	10	79.36%	7.9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完成	改善办公环境,维护政府机关良好形象和军人事务工作严肃性,满足必需的办公条件,建设符合标准的退役军人服务接待大厅、会议室、档案室、保密机要室、值班室等场所			改善办公环境,维护政府机关良好形象和军人事务工作严肃性,满足必需的办公条件,扎实开展退役军人事务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办公用房装修面积	1800 平米	1800 平米	15	15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装修用材	安全环保	安全环保	8	8	
			指标 2: 购置设备合格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指标 1: 竣工验收	2022 年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办公用房装修费用	≤47.29 万	37.53 万	10	10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改善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环境	大大改善	改善	5	5	
			指标 2: 满足城市文明创建和规范办公要求	持续影响	影响	5	5	
			指标 3: 便于应对大规模来访活动	持续保障	保障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更好的为退役军人服务,扎实开展退役军人事务工作	持续增强	持续增强	8	7		
		指标 2: 维护政府机关形象和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严肃性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8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7.94	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支出资金据实结算,结算审计压减较多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办公室消防及空调设备安装项目							
主管部门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	98	90.76	10	92.6%	9.26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98	98	90.76	10	92.6%	9.2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完成	改善办公环境,维护政府机关良好形象和军人事务工作严肃性,满足必需的办公条件,建设符合标准的退役军人服务接待大厅、会议室、档案室、保密机要室、值班室等场所,以便于更好的服务退役军人,扎实开展退役军人事务工作。				改善办公环境,维护政府机关良好形象和军人事务工作严肃性,满足必需的办公条件,扎实开展退役军人事务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消防报警、喷淋灭火、通风		1780 平米	1780 平米	10	10	
			指标 2: 中央空调机组		≤54 组	38 组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消防设施		安全环保,符合招标	安全环保,符合招标	8	8	
			指标 2: 空调机组		保质保量,符合招标	保质保量,符合招标	7	7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时间		2022 年	全年	5	5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消防设施及空调安装等		≤98 万	90.76 万元	10	10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改善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环境		大大改善	改善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更好的为退役军人服务,扎实开展退役军人事务工作		持续增强	持续增强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5%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9.26		